

江苏分公司 槽车运输管理办法

公司名称：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

批 准 人：总经理办公会

批准依据：《江苏分公司内控制度体系文件管理办法》
(CG-02-01)

发布文号：江苏分公司风险办〔2024〕23 号

发布日期：2024 年 7 月 8 日

生效日期：2024 年 7 月 8 日

目 录

- 1 目的 1
- 2 适用范围 1
- 3 主要应对的风险 1
- 4 职责分工 1
 - 4.1 经营管理部 1
 - 4.2 QHSE 部 1
 - 4.3 市场销售部 2
- 5 管理要求 2
 - 5.1 承运商资格管理 2
 - 5.2 运输合同管理 2
 - 5.3 运输价格确定 2
 - 5.4 运距的确认 2
 - 5.5 承运商运行管理 3
 - 5.6 运输调度管理 3
 - 5.7 承运商结算管理 4
 - 5.8 承运商运力分配原则 4
- 6 附则 4

江苏分公司

槽车运输管理办法

1 目的

为规范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分公司）LNG 资源运输与承运商管理，提高 LNG 运输配送过程的安全性、可靠性及供应保障能力，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2 适用范围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

3 主要应对的风险

- a) 运输定价不合理，未能结合运力市场供需状况进行适时调整，造成企业利益受损；
- b) 承运商选择不规范；
- c) 承运商未按管理要求开展运输作业引发的各类安全生产风险。

4 职责分工

4.1 经营管理部

- a) 负责搜集整理承运商槽车运输价格信息，形成定价建议方案并报江苏分公司定价管理委员会审议表决；
- b) 根据用户需求，综合组织槽车运力，合理调度车辆；
- c) 负责与承运商开展结算工作；
- d) 负责对承运商道路运输状况及安全进行监督管理，并对承运商开展绩效评估工作；
- e) 组织开展承运商认证、年审等工作；
- f) 在合同条款中明确承运商在承包项目生产中的安全责任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管理规范、标准、制度等内容，确保风险控制措施的有效实施。

4.2 QHSE 部

- a) 对 LNG 槽车运输进行安全监管、检查工作，并提出相应安全管控要求及意见；
- b) 与经营管理部共同开展承运商认证、年审等工作。

4.3 市场销售部

- a) 负责及时向经营管理部提报运力需求；

5 管理要求

5.1 承运商资格管理

承运商资格管理参照气电集团发布的《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承包商安全管理规定（试行）》、《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LNG 承运商认证管理细则》执行。

5.2 运输合同管理

5.2.1 运输合同采取主合同+运输价格确认函的模式。

5.2.2 从气电集团认证的合格承运商名单中选择合适的承运商开展运输合同谈判，并按照公司合同管理办法进行运输合同的审批。

5.2.3 运输合同审批通过后，与承运商签署运输主合同。

5.2.4 运价确认后，与承运商签署运输价格确认函。

5.3 运输价格确定

5.3.1 经营管理部向已签署承运合同的承运商发出询价函，并收集报价函，比选运费报价并选取各运距区间最低报价形成月度运费定价文件与运价确认函（询价函、确认函模板见附件 1、附件 2）。

5.3.2 具体的定价管理流程参考《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定价管理办法》执行。

5.4 运距的确认

5.4.1 槽车结算运距确认方式如下，由经营管理部根据高德地图货运模式下，自接收站或外采液厂起至卸液站点推荐路线中选取运距最短的三条路线的平均运距与承运商进行运距确认，承运商在开展配送业务前需要提前对确认的路线进行踏勘，并开展道路风险识别工作，在后续槽车送至该站点时按照上述确认的运距进行结算。

5.4.2 结算运距一旦确认，应形成台账，并告知承运商，以统一各方用相同的运距，方便运费的结算。

5.4.3 对于特殊线路（包括二次调度、修路、限行等情况）的确认需由经营管理部进行核实同意后方可确认。

5.4.4 对于双方存在较大争议的线路，提出异议方提供确实证据，经另一方进行核实后双方协商确认运距。

5.5 承运商运行管理

5.5.1 经营管理部协助QHSE部对签订运输合同的承运商的关键管理制度、工作程序和操作规程执行情况进行持续的跟踪、监督评估，目的是帮助承运商在开展运输业务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持续改进并提高其运营管理水平。

5.5.2 QHSE部在对承运商HSE业绩管理跟踪过程中，对承运商在运营中存在的HSE执行偏差，有权要求承运商整改，对不整改或经整改仍达不到要求的承运商，将取消相应认证资质。

5.5.3 经营管理部对承运商进行考评，考评内容包括：装车前安检管理、道路安全管理、卸车操作管理、计划执行管理、结算管理、应急管理等内容，具体见附件5 承运商绩效评估表。

5.5.4 对于配合江苏分公司完成临时应急保供任务、配合政府妥善处置LNG槽车事故应急救援工作、配合完成政府或海油组织的应急演练的承运商，在考评中予以加分。

5.5.5 根据承运商考评得分情况，对承运商进行分类：

- a) 优秀承运商：考评分数在90分及以上；
- b) 良好承运商：考评分数在80-89分区间；
- c) 合格承运商：考评分数在60-79分区间；
- d) 不合格承运商：考评分数在60分以下。

5.5.6 根据集团公司《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承包商安全管理规定（试行）》要求，严禁承运商分包或转包运输业务，一旦发现承运商有分包或转包行为，将终止其使用。

5.6 运输调度管理

5.6.1 经营管理部负责本区域承运车辆的总体调度，做好区域内运力调配及运量分配，按阶段均衡地完成资源运输计划，经济合理的使用车辆，提高运输效率，确保安全供应。

5.6.2 运输调度基本工作流程：经营管理部根据客户提交的配送需求及资源配置计划，通知承运商安排车辆、人员及装车计划，承运商确定之后需将计划信息填报至海油物流管理系统并经批准后执行。

5.7 承运商结算管理

5.7.1 经营管理部负责与承运商进行日常业务的对账工作，双方核对结算数据，核对无误后双方对账单盖章，转入结算付款流程。

5.7.2 当出现争议时，承运商需将有争议的货物交割单据和客户签收的派车单提供给江苏分公司，核实后双方协商解决。

5.8 承运运力分配原则

5.8.1 在保障用气终端资源需求前提下，充分发挥承运商属地优势，参考各属地承运商的意愿，按照承运商承运意向表（附件6）向卸货区域内分配运力计划。

5.8.2 承运运力分配根据考评结果进行分配，具体原则如下：

a) 上一考核周期评级结果为优秀的承运商，下一周期运量分配在保持上一周期分配运量比重或站点数量不变的前提下，优先安排新增运量及合格、不合格承运商所削减的运量；

b) 上一考核周期评级结果为良好的承运商，下一周期运量分配继续保持上一周期分配运量比重或站点数量不变；

c) 上一考核周期评级结果为合格的承运商，下一周期运量分配在上一周期分配运量基础上减少1-5车/天承运量或1-2个站点的承运量；

d) 上一考核周期评级结果为不合格的承运商，次月不分配承运量并进行整改，整改合格后酌情分配运量。

e) 对一年内评级结果累计出现三次合格及不合格的承运商终止运输合同。

5.8.3 对于新增的运量及合格、不合格承运商所削减的运量，分配至上一考核周期评级结果为优秀的承运商和新签署合同的承运商（含签署合同后未获得稳定承运业务的承运商）及整改合格后的承运商。

6 附则

6.1 本办法由江苏分公司经营管理部负责解释。

6.2 本办法自生效之日起，《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槽车运输管理办法》（RPSM-01-03，2022-1）同时废止。

【正文结束】

附件 1：编制依据

附件 2：释义

附件 3：询价函

附件 4：槽车运输报价函

附件 5：承运商绩效评估表

附件 6：承运区域意向表

附件 1:

编制依据

- 1.1 《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承包商安全管理规定（试行）》，2021，集团公司。
- 1.2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LNG 承运商认证管理细则》，MM-01-03，2013，气电集团。
- 1.3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经营管理制度》，RPSM-01，2021，江苏分公司。

附件 2:**释义****2.1 气电集团或气电**

指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部，包括气电集团管理层和气电集团总部各部门。

2.2 江苏分公司

指江苏分公司本部，包括江苏分公司管理层和本部各业务部门。

附件 3:

询价函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

敬启者: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拟对中海油浙江宁波 LNG 接收站至 XX 区域/站点进行询价。

1. 承运商必须为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认证的承运商。
2. 承运商需同意我司提供的合同模板。
3. 站点的位置为:
4. 报价函需用我公司提供的模板进行报价。
5. 付款方式: 后付制, 运费结算在承运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

请贵公司在 XX 年 XX 月 XX 日 XX 点前将报价函发我公司(可发邮)。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感谢贵公司的支持和配合!

如有疑问请随时联系!

顺颂商祺!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

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4:

槽车运输报价函

自：[乙方]

致：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

贵司的运输需求熟知，我司愿意为贵司提供长期运输服务，遵守贵司安全管理要求并确保运输安全，服从贵司调度安排。综合运输及经营成本测算，我公司提供运输报价如下：

1. 槽车运费费率报价

运输距离（公里）	运输价格（元/吨/公里）
≤100	
101~200	
201~300	
301~400	
401~600	
>600	

注：以上报价均包含过桥费。

2. 槽车分卸费率报价

运输距离（公里）	运输价格（元/车）
≤20	
21~50	
>50	

3. 罐箱综合运输单价_____元/公里。（不具备罐箱运输条件的可不报价）

4. 我公司承诺每日提供不少于_____辆 LNG 槽车供贵公司调度使用。

5. “压车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非不可抗力情况下，因为甲方原因产生的到站车辆在 24 小时内未能完成卸液的，按实际增加的押车时间结算。压车 24 小时内免费。压车费按照 200 元/车/时结算。

承运商（公章）：

【 】年【 】月【 】日

附件 5:

承运商绩效评估表

承运商名称:		考核周期: 年 月至 年 月	
考评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一、装车前安 检管理 15 分	缓冲区安检、充装区安检违规情况，C 类一次 1 分，B 类一次 2 分，A 类一次 5 分，A+类一次 15 分	15	
二、道路安全 管理 40 分	车辆是否安装符合行业标准的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车载终端，并正常使用	2	
	行驶过程中发生不安全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疲劳驾驶、抽烟、接打电话、遮挡摄像头等），一次违规扣 6 分	18	
	触犯气电集团“零容忍”事项，一次扣 20 分	20	
三、卸车操作 管理 15 分	是否按照卸车站点管理规定及要求进行卸车操作，未正确穿戴个人防护用品，一次扣 3 分；卸车期间无人值守，一次扣 5 分；不听从站点管理人员指、，一次扣 5 分	15	
四、计划执行 15 分	车辆未能及时到站，迟到一小时内一次扣 1 分、迟到时间大于一小时且小于两小时一次扣 3 分、迟到时间大于两小时且小于四个小时一次扣 5 分、迟到四小时以上或造成站点断供情况一次扣 10 分（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15	
五、结算管理 5 分	及时准确的完成月度结算工作	5	
六、应急管理 5 分	配备相应应急救援物资、应急工具；编制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	5	
七、其他 5 分	提交相关报告、资料，准确、及时；派员准时参加组织的相关会议	5	

备注：承运商配合完成临时应急保供任务，一次加 5 分；配合并妥善处置 LNG 槽车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一次加 5 分；配合完成政府或海油组织的应急演练，一次加 3 分。

附件 6:

承运区域意向表

承运区域意向表						
序号	承运商名称	意向区域				备注
		江苏南部	江苏中部	江苏北部	安徽地区	可填写有意向配送城市或站点
1	XXXXX 运输公司					